

黎明技術學院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金

留存印鑑郵寄同意書

畢業生姓名		學號	
學制	☐ 日間部 ☐ 進修部	☐ 五專 ☐ 四技 ☐ 二技 ☐ 其它_____	
科系		班級	☐ 甲 ☐ 乙 ☐ 丙 ☐ 丁 ☐ 其它_____
本人_____（請簽名）因不克到校用印，同意將本人之個人印鑑，留存在學生輔導中心資源教室，以供申請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金使用。亦同意在用印完畢後，將本人之個人印鑑由資源教室依下列所載地址寄交；如因此致印鑑污損或遺失，概無異議。 此致 黎明技術學院學生輔導中心資源教室 學生：_____（簽章）			
郵遞區號： - （請務必至少填寫三碼）			
郵寄地址：			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